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

策划执行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盐城市湿地和世界自然遗产保护管理中心

代理机构：江苏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

策划执行项目

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策划执行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实施，项目所需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谈判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确定供应商，现诚邀贵单位参与投标,具体有关事宜如下：

**一、 投标须知**

1.1 项目名称：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策划执行项目。

1.2 谈判内容：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策划执行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活动总体策划及设计；活动嘉宾邀请及相关配套工作；活动期间执行工作；其他相关工作，金额约400000.00元。具体以采购人提供的工作量清单和采购人要求为准。采购人保留对上述工作量及范围适当调整的权利**（采购人可根据活动需要对招标内容进行调整，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否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有权清退中标供应商，同时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4 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

1.5 质量标准：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顺利策划并召开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

1.6 服务期限：10日历天，自发布中标公告之日开始计算。

**二、谈判申请人资格要求：**

2.1、投标人须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完成本次谈判内容需求 。

2.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 10 天(日历天)

2.4 获取谈判文件

2.4.1 获取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1日

2.4.2 获取地点：盐城市湿地和世界自然遗产保护管理中心官网

2.4.3 获取方式：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见盐城市湿地和世界自然遗产保护管理中心官网本公告附件。

2.4.4 售价：免费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

3.1 本次谈判的标书为正本 **1** 份，副本**3** 份。

**四、投标报价**

4.1 本次谈判最高限价为：**400000元**；总价下浮时单价作同比例下浮，各投标企业根据自身实力和具体情况自主报价。

4.2 供应商中标后，中标单价不再调整，数量按实结算。

**五、谈判响应文件要求**

**5.1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5.1.1 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5.1.2 谈判承诺书。

5.1.3 谈判响应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1.4 项目负责人相关会议策划及执行经验证明材料（如有）。

5.1.5 拟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5.1.6 详细的清单报价表。

**六、开标、评标及定标**

6.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1年6月 10 日9:00时。

地点：盐城市经济开发区未来科技城C3#楼10层会议室。

6.2 开标时间：2021年 6 月 10 日9:00时。

地点：盐城市经济开发区未来科技城C3#楼10层会议室。

6.3 评 标：

6.3.1 符合性评审：根据各谈判响应人报价、质量等因素进行评审。由采购人组织有关人员组成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在资料齐全、合格、质量等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且切实可行、可靠合理的情况下评标小组认为符合性评审通过；

6.3.2 商务性评审: 对通过符合性评审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性评审。采购人可视情况进行现场二轮或多轮报价。本轮谈判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谈判报价，否则其谈判报价作无效报价处理。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的有效谈判报价由低到高地顺序推荐有排名顺序的2名成交候选人。

6.3.3 采购人组建的谈判小组认为不具备竞争力，谈判报价达不到市场水平和谈判人期望值时，采购人有权组织重新谈判。

6.3.4 对未成交的谈判响应人，采购人有权不作任何解释。

**七、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7.1 签订合同

7.1.l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天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7.1.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7.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或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八、其他说明**

本次谈判综合服务费：按人民币4000元标准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九、本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拥有。**

**十、附件：**

10.1 谈判承诺书格式及（见附件一）

10.2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10.3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

附件（一）

**谈 判 承 诺 书**

（采购人） ：

1、根据己收到的 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策划执行项目 的谈判文件，在研究了上述项目的谈判文件后，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贵方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后，决定无保留地接受谈判文件所有条款，愿以人民币（大写） （￥： ）的总价承包本谈判范围内的全部服务项目内容。

2、 质量标准：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顺利策划并召开2020年黄（渤）海滨海湿地研讨会。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到开工通知后立即开展服务工作，保证2020年黄（渤）海滨海湿地研讨会圆满结束。

4、本次投标，我方将派出 （项目负责人）作为本项目经理部的项目负责人。

5、我方保证：我方谈判响应文件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如有不实，我方将放弃成交的权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

6、你方的谈判文件和本谈判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谈判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谈判单位）的 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 位： 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磋商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竞争性谈判合同**

项目名称：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策划执行项目

委托方（甲方）：盐城市湿地和世界自然遗产保护管理中心

受托方（乙方）：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策划执行项目 项目提供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技术服务的目标： 顺利策划并召开2021全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策划执行项目。

2．技术服务的内容： 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活动总体策划及设计；2、活动嘉宾邀请及相关配套工作；3、活动期间执行工作；其他相关工作。

3．技术服务的方式： 策划方案、实施推进 。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技术服务地点： 江苏省盐城市 ；

2．技术服务期限： 2021年6月-2021年7月 ；

3．技术服务进度： 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及工作目标，进度建议为：（1）第一周完成研讨会策划及相关部委沟通对接工作；（2）第二周完成政府行政审批以及嘉宾邀请工作；（3）第三周完成会议策划执行方案细化工作，并指导推动会务组织工作；（4）第四周正式召开研讨会。

4．技术服务质量要求： 参考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清单要求。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

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

（1） 遗产地保护管理与可持续发展相关专家团队名单及联系方式；

（2） 遗产地对外合作与交流相关国际组织代表名单及联系方式 。

2．提供工作条件：

（1） 开展主题活动策划与执行所必要的介绍信函 ；

（2） 开展主题活动策划与执行所必要的办公与会议条件支持 。

3．其他：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的其他相关工作。

4．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乙方提出相关诉求后5个工作日内 。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元（￥ 元）；

2．技术服务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合同签署一个月内付合同价的50%；

（2）主题活动成功召开后一个月内结清余款。

3．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地址：

帐号：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 保密内容:技术服务相关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1）基础资料；2）研讨会成果 。

2．涉密人员范围: 项目所有参加和知情人员 。

3．保密期限：本协议有效期内以及本协议有效期结束后的 1 年期内。

4．泄密责任：泄密方应赔偿合作他方所遭受的经济损失。

第六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

行验收：

1．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 主题活动成功召开 。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主题活动成功召开 。

4．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2021年7月底前，盐城 。

第七条 双方确定：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双 （甲、双）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双 （乙、双）方所有。

第八条：甲方指定 项目负责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负责人。各方项目联系人代表本方承担以下责任：

1．负责牵头组织本合同的拟定，履行及验收工作，并负责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合作方的沟通协调。

2． 甲/乙 方由项目负责人牵头组织管理和协调，并由其所在的机构负责履行本合同约定的 甲/乙 方技术服务工作或提供配套支持。

一方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九条：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迟延付款，每逾期一日，应按欠款额的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1个月未支付欠款额，乙方有权停止技术咨询工作。

2．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约定，造成乙方无法继续开展技术服务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3．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约定，应当及时弥补并跟进技术服务进度，如逾期1个月未跟进服务进度，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后可解除合同。

4．发生其他违约行为时，违约方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主题活动和内容需要发生变更；

2．主题活动项目负责人发生变更；

3．因技术或其他原因不能按时举行。

第十一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的签署、效力、解释和履行以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第十二条：一方因遭受不可抗力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及时书面通告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据。不可抗力发生后，双方应及时就此协商应对方案，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时，一方可以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所遭受的损失由各方自行承担。

第十三条：下列附件属于本合同的组成部分：\_\_\_\_无\_\_\_\_\_。

第十四条：双方在本合同中没有明确约定事项，由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 4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盖章）

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